是	丕	不適用	內政部警政署金融機構防範犯罪環境評估檢測表					
_	U	1991	95 年 7 月 1 日起適用					
			1. 是否設置能拍攝營業場所外圍之監視錄影系統?					
			2. 是否設置能拍攝營業廳全部、金庫室、保管箱區域進出口及重					
			要處所之監視錄影系統?					
			3. 是否設置自動報案(報警連線或保全自動通報紀錄情況)系					
			統?					
			4. 營業櫃檯置款抽屜是否設置自動鎖?					
			5. 金庫室是否裝設定時密碼鎖且出入需同時有鑰匙、密碼才可開					
			啟?					
			6. 運鈔車是否裝置防搶、防盜功能之密碼保險箱(袋)及必要之					
			蜂鳴警報器與通訊設備?					
			7. 營業時間外是否設置保全防盜系統?					
			8. 監視錄影系統是否 24 小時監錄(或感應式監錄)並將錄影檔案					
			標示日期保存2個月?					
			9. 自 95 年 7 月 1 日起新設或汰換時是否採用數位式監視錄影設					
			備?					
			10. 營業時間是否僱用駐衛保全人員或駐衛警或專責警衛人員?					
			11. 收現櫃檯(加阻絕器材或柵欄或其他安全隔離設施)高度是否					
			超過118cm(堡壘式櫃檯以兩側高度計算)?					
			※未符合第 10 項者,本項應加裝密合式之防護玻璃或其他安全					
	隔離設施。							
			12. 金庫室鑰匙、密碼有是否二人以上分別控管?					
			13. 是否設置「安全維護自衛編組」定期舉辦員工自衛安全演練?					
			14. 是否投保銀行綜合、現金保險?					
			保險公司名稱:					
			地址: 市(縣) 區(市、鎮) 路 號					
			15. 委請系統保全公司名稱:					
			地址: 市(縣) 區(市、鎮) 路 號					

提供業者綜合建議事項:

1. 以上第	`	•	•	項合計	項,經檢測不合格,請限於	年	月
日完成改	善。	_					

《背後有受檢及施檢單位會簽及注意事項》

	代碼			
受檢機構 (右列資料請業者自填)	分支機構代碼			
	分支機構名稱			
受檢機構 簽名及蓋機構章戳				
施檢單位	警察局		分局	派出所
施檢人員	職稱	姓名		

施檢日期: 年 月 日

注意事項:

- 1. 各項檢測「是、否」符合規定,請以「`」勾選方式填寫。
- 2. 第 1-11 項由警察機關檢測,必要時會同市、縣(市)政府金融主管機關 共同檢測,抽檢由警察機關會同金融機構總行內部稽核及自行查核單位辦 理。
- 3. 第12-15 項由業者自填,並提出相關紀錄文件證明。
- 4. 檢測時請攜帶認定標準表,執行完畢後,應先將本表交由受檢測之金融機 構安全主管簽章後,當場影印一份交付業者存查,同時提供諮詢服務。
- 5. 本表交回警察(分)局彙整、建檔後,造冊分別函送各金融機構總行辦理, 及副知警政署、金融主管機關以為考核。
- 6. 請依金融機構性質,分別函送以下金融主管機關:【銀行、信用合作社】--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【農漁會信用部】--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金融局

【郵局】--交通部